

证券代码：603045

证券简称：福达合金

公告编号：临 2019-026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福达氢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核准登记的为准）
- 投资金额：5000 万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需工商管理部门审批，可能存在未能获得有关部门批准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出资 5000 万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福达氢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开展氢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具体以最终核准登记的为准）。

氢燃料是 21 世纪的终极能源，低成本的制氢是发展氢能源的关键，为了提高制氢效率，学术界和产业界在积极探索采用贵金属及其合金材料作为催化剂。

本次投资设立氢能源子公司的目的是将其作为氢能源产业链核心材料业务平台，与国内外科院所合作，引进相关研究人才，探索研究能够实现低成本制氢的合金催化剂，结合本公司已有的合金材料先进生产工艺和技术，努力实现制氢催化剂的产业化和自主可控，使我国在未来的氢能源产业竞争中占得先机，为公司培育新的增长点。

2019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宜，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福达氢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核准登记的为准）。

- 2、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 3、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 4、出资比例：公司出资 5000 万人民币，占比 100%
- 5、公司地址：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四道 518 号
- 6、经营范围：开展氢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业务（具体以最终核准登记的为准）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投资设立氢能源材料子公司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是公司基于现有合金材料技术在氢能源领域的积极探索，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有积极正面的影响。本次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需工商管理部门审批，可能存在未能获得有关部门批准的风险。公司涉足新的氢能源前沿领域，可能会面临资源配置、技术人员整合以及研发能力提升未达到预期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资金管理和人才激励考核，加强与科研院所合作，对研发项目进行充分评估、调查和分析，降低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5 日